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现金收购广州百花香料股份有限公司 97.42%股权、
广州华糖食品有限公司 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12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现金收购广州百花香料股份有限公司 97.42%股权、广州华糖食品有限公司 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2018-052），拟以现金方式收购广州百花香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花香料”）97.42%股权、广州华糖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糖食品”）100%股权。为使投资者更充分地了解本次交易的收购标的，公司现就该交易事项的评估情况进行补充说明，详情如下：

一、评估情况

（一）广州百花香料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联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联信评估”）对百花香料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 2018 年 3 月 31 日的价值进行了评估，并出具报告号为联信（证）评报字[2018]第 A0470 号的《评估报告》，因百花香料所持泰中香料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中香料”）37.82%股权拟进行转让，因此本次评估范围不包括百花香料所持泰中香料股权。《评估报告》采取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分别进行了评估，基于本次评估目的是为股权转让提供价值参考依据，结合百花料实际情况，资产基础法结论更能反映百花香料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因此选用资产基础法结论作为本次资产评估的评估结论。经评估，评估基准日 2018 年 3 月 31 日，百花香料股东全部权益评估值为 19,286.11 万元，较账面价值增值 36.50%。

评估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广东联信评估出具的《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拟以现金方式收购股权事宜所涉及广州百花香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评估结果表及明细表》

（二）广州华糖食品有限公司

广东联信评估对华糖食品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 2018 年 3 月 31 日的价值进行了评估，并出具报告号为联信（证）评报字[2018]第 A0471 号的《评估报告》。《评估报告》采取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分别进行了评估，基于本次评估目的是为了股权转让提供价值参考依据，结合华糖食品实际情况，资产基础法结论更能反映华糖食品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因此选用资产基础法结论作为本次资产评估的评估结论。经评估，评估基准日 2018 年 3 月 31 日，华糖食品股东全部权益评估值为 42,962.32 万元，较账面价值增值 40.74%。

评估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广东联信评估出具的《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拟以现金方式收购股权事宜所涉及广州华糖食品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评估结果表及明细表》

本次交易将加速实现公司在大消费领域的布局，拓宽公司业务链条，有利于提高公司盈利能力，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参考评估机构出具的、且经国资监管机构备案的最终资产评估结果作为定价依据，经交易各方协商一致确定，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二、备查文件

1、广东联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出具的《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拟以现金方式收购股权事宜所涉及广州百花香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评估结果表及明细表》；

2、广东联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出具的《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拟以现金方式收购股权事宜所涉及广州华糖食品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评估结果表及明细表》。

特此公告。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九月二十日